

題目

【非選題】

二、公文：(20分)

近日新聞媒體一再報導蔬果農藥殘留量過高，影響國民健康，造成社會恐慌。試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各縣市政府農業局：請加強推動農作物安全用藥管理措施，公開相關資訊，以減少國人疑慮，維護國民健康。

警察/一般警察/鐵路(三四等)◆國文-106年-106年一般警察特考四等-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

擬答

(僅供參考)

第 頁									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									
檔 號： 保 存 年 限：									
地 址：(〇 〇 市 〇 〇 路 〇 〇 號) 聯 絡 方 式：(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)									
(郵 遞 區 號)									
(受 文 者 機 關 地 址)									
受 文 者：〇 〇 縣 政 府 農 業 局									
發 文 日 期：中 華 民 國 〇 〇 年 〇 〇 月 〇 〇 日									
發 文 字 號：〇 〇 字 第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號									
速 別：最 速 件									
密 等 及 解 密 條 件 或 保 密 期 限：									
附 件：「 農 作 物 安 全 用 藥 管 理 要 點 」 1 份									
主 旨：請 針 對 近 期 國 民 對 於 蔬 果 農 藥 殘 留 過 量 之 疑 慮，加 強 農 作 物 安 全 用 藥 管 理 措 施，請 查 照。									
說 明：									
一、依 據 行 政 院 〇 〇 年 〇 〇 月 〇 〇 日 〇 〇 字 第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號 函 辦 理。									
二、有 鑒 於 近 日 國 民 對 於 農 作 物 之 農 藥 殘 留 產 生 恐 慌， 各 該 政 府 機 關 部 門 應 實 施 相 關 對 策，以 降 低 疑 慮。									
三、人 民 之 食 品 安 全 把 關 工 作 為 政 府 機 關 重 要 職 責 之 一 ，為 維 護 人 民 健 康，應 重 視 農 作 物 用 藥 之 管 理。									
(第1頁，共3頁)									

四	、	其	他	相	關	訊	息	，	可	連	結	至
		本	會	網	站	(oo)	查	詢	。	
五	、	檢	附	「	農	作	物	安	全	用	藥	管
		理	要	點	」	1	份	。				
辦	法	：										
一	、	請	儘	速	邀	請	相	關	單	位	、	專
		家	、	學	者	成	立	專	案	小	組	，
		並	擬	定	政	策	方	向	及	解	決	方
		案	。									
二	、	善	用	媒	體	資	源	，	以	新	聞	、
		海	報	或	短	片	等	宣	傳	方	式	，
		將	政	府	之	相	關	配	套	措	施	提
		供	民	眾	知	悉	，	並	宣	導	正	確
		烹	調	及	洗	滌	方	式	，	以	有	效
		除	去	食	物	殘	留	之	農	藥	。	
三	、	執	行	此	項	政	策	有	功	之	人	員
		將	予	以	敘	獎	，	以	激	勵	士	氣
		。										
四	、	本	會	將	不	定	期	派	員	至	各	單
		位	考	核	執	行	成	效	，	請	執	行
		時	保	留	相	關	資	料	，	以	備	查
		核	。									
五	、	執	行	此	項	政	策	所	需	之	經	費

請自行勻支，倘有不足，
請循會計程序向本會申請
補助。

正本：○○縣政府農業局

副本：

局長 ○○○（簽字章）

附件：農作物安全用藥管理要點
（內容略）